





学院名称	专业名称	姓名	备注

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。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与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025-84303162 电子邮箱：qianzengjin@njjust.edu.cn

研究生院  
2017. 5. 13